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2026年3月17日届满,解锁日为2026年3月18日,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及锁定期安排

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5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8885239510)所持有的9423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3月17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号码:888790061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942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5年3月17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6年3月17日届满,解锁日为2026年3月18日。因2024年9月23日,因2名持有人存在锁定期内离职,根据《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取消该2名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并将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股票解套回公司。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收回的份额由管理委员会于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自有出资部分以持有人原始出资与出售/转让收益的孰低金额(扣除分红款(如有))返还持有人,如该持有人后续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上述份额收回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不变,持有人人数由38人变为37人。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安排及交易限制

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公司个人2025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对持有人实际可解锁的股票进行权益处置和分配。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报告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四)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关于上述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期限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可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提前终止或展期。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且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可提前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公司股票停牌或者被强制限售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内上限额度内全部变现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且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后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4.除前述自行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超过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完善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04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MAO YU(于茂)(下称“于茂”)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与公司劳动合同期满后不再续签,双方的劳动合同关系于近日已依法终止,于茂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于茂先生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劳动合同》《兼职岗位/核心关键岗位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关于知识产权权属与保密义务的承诺函》,于茂先生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主要利用公司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人力及财务等资源产生的全部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完整、排他地归公司所有。目前,于茂先生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已发生、正在发生的或潜在的与知识产权、技术成果、商业秘密相关的纠纷、争议、仲裁、诉讼程序。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茂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具体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于茂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与公司劳动合同期满后不再续签,双方的劳动合同关系于近日已依法终止,于茂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于于茂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于茂先生的基本情况

于茂先生,1964年出生,美国国籍,拥有清华大学学士学位,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硕士学位和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博士学位,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至1999年,任Cadence Design Systems 首席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任Caly Networks 首席工程师;2001年至2019年,任Marvell Semiconductors 工程总监;2019年至2021年,任NXP Semiconductors 工程总监;2021年2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工程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茂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广州凯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微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凯微合伙持有的出资额为人民币11.89万元,约占凯微合伙认缴出资额的1.962%。于茂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其在公司首次上市时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研发及知识产权情况

于茂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指导工作,目前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产品与技术研发工作正常开展,其离职不会对公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于茂先生签署了《关于知识产权权属与保密义务的承诺函》,承诺其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利用公司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人力及财务等资源产生的全部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完整、排他地归公司所有。于茂先生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已发生、正在发生的或潜在的与知识产权、技术成果、商业秘密相关的纠纷、争议、仲裁、诉讼程序。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于于茂先生签署的《保密协议》《兼职岗位/核心关键岗位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于茂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知识产权和/或技术秘密、商业秘密等保密信息承担持续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茂先生不存在违反保密协议与竞业限制义务等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20余年的技术积淀与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架构完备,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研发团队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以集体研发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同时,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人才的储备和培养,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的技术研发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凭借研发实力、技术储备以及综合实力,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创建对象及优势企业、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获批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物联网智能硬件创新中心广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广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众多创新平台,并已通过基于ISO 56006的《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等级证书(3级)认证,及通过ISO9001与GB/T29490-2023认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核心技术人为胡胜发、于茂、于彦飞、薛广学、徐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于茂先生因退休不再继续任职之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保持不变。据此,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茂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在研项目均正常有序推进。公司现有研发团队架构完备,研发管理体系健全,核心技术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有序开展。公司将持续推进各项研发创新工作,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基本保持稳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团队能够支持公司现有及未来核心技术团队的持续研发,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研发等工作均有序推进,此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18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1,873,817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18名,新增股份11,873,817股,于2025年9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将于2026年3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并流通交易。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而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限售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侯德辉持有公司股份1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7216%。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侯德辉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8,0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侯德辉	19,000,000	4.7216%
侯德辉	19,000,000	4.7216%
侯德辉	19,000,000	4.7216%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不超过10,772,000股	2.6125%
减持期间	不超过10,772,000股	2.6125%
减持期间	不超过10,772,000股	2.6125%

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侯德辉先生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侯德辉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3579 转债简称:健友转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健友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及兑付登记日:2026年4月22日
- 兑付本息金额:109.00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4月23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4月23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17日
- 可转债提前转股日:2026年4月17日

自2026年4月20日(可转债停止交易起始日)至2026年4月22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健友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健友转债”转换为“健友股份”。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者“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03号”文核准,于2020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了5,031,9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319.00万元,期限为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134号文同意,公司50,319.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健友转债”,债券代码“113579”。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健友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通知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9% (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健友转债”将于2026年4月20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起停止交易,自2026年4月23日起,“健友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8690789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4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上述解除质押股份目前没有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吴志雄	130,622,224	33.34%	144,110,468	110.33%	110.33%	0	0	0
吴志雄	10,208	0.0026%	0	0	0%	0	0	0
合计	130,632,432	33.342%	144,110,468	110.33%	110.33%	0	0	0

控股股东吴志雄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12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选举公司董事、副经理李平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代表公司执行事务)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前述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执行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近日,公司已公告上述《公司章程》及相关人员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根据登记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个别条款措辞进行了调整,该等调整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公司章程》不存在实质性差异。调整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6-014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宣泰®番茄红葡萄籽提取物片 获得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保健食品研发中心的《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公司产品宣泰®番茄红葡萄籽提取物片获得保健食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名称

1.产品名称:宣泰®番茄红葡萄籽提取物片

2.注册号:国食健字G20260069

3.有效期至:2031年2月27日

4.保健功能: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具有有助于增强免疫力的保健功能

5.保健功能: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具有有助于增强免疫力的保健功能

6.审批结论:经审核,该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准予批准注册。

公司受托“准药物物增溶技术平台”、“缓控释药物制剂研发平台”及“固定剂量药物复方制剂研发平台”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将医药领域的制剂技术优势赋能于大健康产业。针对本次获批产品中的番茄红素等脂溶性营养成分吸收率低的问题,公司依托准药物分增溶技术平台,提高了生物利用度。

二、对公司经营及风险提示

本次宣泰®番茄红葡萄籽提取物片获得《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符合公司延伸至大健康领域的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在保健食品领域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产品的具体销售情况会受到市场环境、营销推广等多重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6-027

转债代码:110102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莱新材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完成的工商登记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6989850091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

曲伟先生简历
曲伟先生担任,拥有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律师资格,5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主持参与的项目主要有:邦基股份(603151.SH)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东晓生物(874967.NC)新三板挂牌、玲珑轮胎(601968.SH)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涑化股份(601678.SH)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项目、玉马遮阳(300935.SZ)2023年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项目、青岛港(601288.SH)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曲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胡宇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持续督导期间